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ewo Inc.
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2)

**2023年半年度利潤分配實行以股代息方案
轉換參考價格的計算**

茲提述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1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2023年半年度利潤分配實行以股代息方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意義。

誠如該通函所述，就計算合資格H股股東擬收取的代息股份數量而言，轉換參考價格將按照於記錄日期(含當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即自2024年1月2日(星期二)至2024年1月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每股H股在香港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值計算。據此，轉換參考價格已釐定為22.67港元。

因此，合資格H股股東就其於記錄日期登記於名下之現有H股股份且在其已選擇收取代息股份的情況下收取的代息股份數量按以下方式計算：

$$\begin{array}{l} \text{可收取的代息股份數量} \\ \text{(向下調整至最接近} \\ \text{的整數)} \end{array} = \frac{\text{H股股東於記錄日期持有} \\ \text{且選擇以代息股份收取} \\ \text{股息的股份數量} \times \text{每股2023年中期} \\ \text{現金股息(人民幣} \\ \text{0.315元) - 所得稅}}{\text{轉換參考價格} \\ \text{(22.67港元)}}$$

除所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因實施以股代息方案而新發行的H股與在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中享有同等地位及權利。為免生疑問，代息股份將不享有本公司2023年中期股息。全部代息股份的股票屬不可棄權。

向各合資格H股股東發行之代息股份數目將向下調整至最接近之整數。代息股份之零碎配額(即小於1股的部分)將不予配發，而有關利益將撥歸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以股代息方案將獲配發及發行的代息股份上市及買賣。待香港聯交所授出上述申請後，預計股息單及／或新H股之確實股票（倘合資格H股股東選擇以新股份方式收取彼等部分或全部2023年中期股息）將於2024年2月14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相關股東，一切郵誤風險由收件人自行承擔，及預計於香港聯交所買賣代息股份的首日為2024年2月15日（星期四）。

承董事會命
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朱保全

中國深圳，2024年1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朱保全先生；執行董事何曙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金先生、張旭先生、孫嘉先生、周奇先生及姚勁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君美女士、陳玉宇先生、沈海鵬先生及宋雲鋒先生。